

## 2015年甘肃平凉崆峒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
### 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5年甘肃平凉崆峒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年甘肃平凉崆峒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设置提前偿还条款，即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，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提前偿还本期债券本金。平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9年12月2日（2019年11月30日为休息日，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，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）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1、债券名称：2015年甘肃平凉崆峒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
2、交易所债券简称及代码：PR平崆旅、127317

3、发行人：平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4、发行总额和期限：人民币3.5亿元。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，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，即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，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提前偿还本期债券本金。

5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6.85%，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息。

6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的 11 月 30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，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）。

## 二、本期债券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本年度的债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1 月 29 日。截至上述债券登记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，发行总额 20% 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4、付息、兑付日：2019 年 12 月 2 日（2019 年 11 月 30 日为休息日，顺延至其后第一个交易日，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）

## 三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30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% 的比例提前偿还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，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## 四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本次分期偿还 20\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} \\ & 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累计偿还比例}) \\ & 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40\%) \end{aligned}$$

= 60 元

#### 五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5年甘肃平凉崆峒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平凉文化旅游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

2019年11月20日